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50

单位名称：宁晋县医疗保障局

二〇二四年九月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宁晋县医疗保障局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上级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法规、规章、政策、制度、规划和标准、负责拟订全县医疗保障政策、制度、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2、拟订完善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组织建设智能监控平台，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并组织实施。

3、贯彻落实全县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参保筹资和保障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政策标准、执行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拟订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方案及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

4、贯彻落实上级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以及相关动态调整机制，贯彻执行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

5、贯彻落实上级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依法管理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价格政策执行情况。建立完善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价格监测信息发布制度。

6、贯彻落实上级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做好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有关工作。

7、制定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

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医疗费用和医药价格，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落实上级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9、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宁晋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宁晋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宁晋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880.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804.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8.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80.2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880.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880.23	总计	62	11,880.2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880.2 3	11,880.2 3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6.83	46.83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9.85	39.85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4.04	4.04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5.80	35.80					
20827	财政对其 他社会保 险基金的 补助	0.98	0.98					
2082702	财政对工 伤保险基 金的补助	0.98	0.98					
208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6.00	6.00					
20899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6.00	6.0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1,804.9 7	11,804.9 7					
21011	行政事业	14.52	14.52					

	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2	14.52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9,114.00	9,114.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5.00	15.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9,064.00	9,064.00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5.00	35.00					
21013	医疗救助	2,143.00	2,143.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143.00	2,143.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33.45	533.45					
2101501	行政运行	282.28	282.28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17	214.17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7.01	37.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4	28.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4	28.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44	28.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880.23	366.06	11,514.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3	40.83	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5	39.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4	4.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80	35.8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98	0.98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98	0.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04.97	296.79	11,508.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2	14.52				
2101101	行政单位	14.52	14.52				

	医疗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9,114.00		9,114.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5.00		15.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9,064.00		9,064.00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5.00		35.00			
21013	医疗救助	2,143.00		2,143.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143.00		2,143.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33.45	282.28	251.18			
2101501	行政运行	282.28	282.28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17		214.17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7.01		37.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4	28.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4	28.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44	28.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880.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83	46.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804.97	11,804.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44	28.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80.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880.23	11,880.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880.23	总计	64	11,880.23	11,880.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880.23	366.06	11,514.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3	40.83	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5	39.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4	4.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80	35.8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98	0.98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98	0.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04.97	296.79	11,508.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2	14.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2	14.52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9,114.00		9,114.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5.00		15.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	9,064.00		9,064.00

	险基金的补助			
210129 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5.00		35.00
21013	医疗救助	2,143.00		2,143.00
210130 1	城乡医疗救助	2,143.00		2,143.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33.45	282.28	251.18
210150 1	行政运行	282.28	282.28	
210150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17		214.17
210159 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7.01		37.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4	28.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4	28.44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28.44	28.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7.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7.75	30201	办公费	4.3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1.19	30202	印刷费	0.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0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2.0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8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4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5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8	30211	差旅费	0.0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1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41.77	公用经费合计					24.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医
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13		4.00		4.00	0.13	3.99		3.99		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1,880.23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1922.68万元，增长19.31%，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和城乡医疗救助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1,880.2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880.2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1,880.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6.06万元，占3.08%；项目支出11,514.18万元，占96.9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880.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22.68 万元，增长 19.31%，主要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和城乡医疗救助增加；本年支出 11,880.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22.68 万元，增长 19.31%，

主要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和城乡医疗救助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1,880.23万元,比上年增加1960.68万元,增长19.77%,主要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和城乡医疗救助增加;本年支出11,880.23万元,比上年增加1960.68万元,增长19.77%,主要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和城乡医疗救助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减少38万元,减少100%,主要是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收入减少;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减少38万元,减少100%,主要是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1,880.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85%,比年初预算增加100.1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城乡医疗救助增加;本年支出11,880.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85%,比年初预算增加100.1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城乡医疗救助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1,880.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5%，比年初预算增加100.19万元，主要原因是城乡医疗救助增加；本年支出11,880.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85%，比年初预算增加100.19万元，主要原因是城乡医疗救助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与年初预算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880.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6.83 万元，占 0.39%；卫生健康（类）支出 11,804.97 万元，占 99.37%；住房保障（类）支出 28.44 万元，占 0.24%。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6.0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41.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

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

公用经费 24.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64%，较预算减少 0.14 万元，降低 3.39%，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并且未发生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25%，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费；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 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8%，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25%，

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较上年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25X%，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99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3.99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25%，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较上年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25%，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13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13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29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0.89 万元，增长 3.8%。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7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1514.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城乡医疗救助”2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9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规划符合有关政策,工作目标明确;绩效目标科学、明确,绩效指标设定合理、

可衡量；绩效预算编制符合规定，资金分配使用合理；项目实施计划切实可行，绩效监控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单位会计核算规范，财务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准确，拨入资金和支出入账及时。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城乡居民医保县级财政补助和城乡医疗救助 2 个重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城乡居民医保县级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乡居民医保县级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3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064 万元，执行数为 90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宁晋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县级预算安排 9064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底，该项目资金已全部上解到邢台市财政局城乡居民医保财政专户并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各项待遇及时足额落实到位。

（一）评价目的，通过该项目绩效目标的评价，对比年初绩效目标的设定是否清晰、合理准确及全面了解该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二）该项目的评价指标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指标、预算执行率等一级指标，及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时效指标等二级指标和包括覆盖人数、工作任务完成率等的三级指标。

（三）评价依据，通过与年初绩效设定目标的对比，进

行合理的评分。

（四）评价的主要方法及等级设定，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二、城乡医疗救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乡医疗救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35 万元，执行数为 3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宁晋县医疗救助项目县级预算安排 335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底，该项目资金已全部用于 2023 年医疗救助报销及资助 2024 年困难群众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一）评价目的，通过该项目绩效目标的评价，对比年初绩效目标的设定是否清晰、合理准确及全面了解该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二）该项目的评价指标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指标、预算执行率等一级指标，及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时效指标等二级指标和包括覆盖人数、工作任务完成率等的三级指标。

（三）评价依据，通过与年初绩效设定目标的对比，进行合理的评分。

（四）评价的主要方法及等级设定，一级指标权重统一

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居民医保县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0001-宁晋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728.0000000	到位数	9728.0000000		执行数	9064.0000000			93.17	
	其中:财政资金	9728.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728.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064.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目标内容: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顺利开展				已完成				98.3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参保人数	5.00 ≥	755006	人	708105	未完成	4	
		质量指标	财政补助实际标准	财政补助标准	20.00 ≥	128	元	128	完成	20	
		时效指标	住院及时报销率	住院及时报销人数与住院	15.0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重复参保人数	重复参保人数	10.00 =		人	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财政补助到位	财政补助到位率	10.00 文字描述		九月底前到位	九月底前到位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门诊统筹	推进门诊统筹	10.00 文字描述		普遍开展	普遍开展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虚报参保人数	虚报参保人数	5.00 =		人	人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付方式改革	实行dip支付方式改革	5.00 文字描述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对象满意度	参保对象满意度	3.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问卷调查满意度	问卷调查满意度	3.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管效果满意度	监管效果满意度	4.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监管效果满意度	监管效果满意度	4.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4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9.317434	
自评总分										98.32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士娟			联系电话:	5689077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医疗救助县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0001-宁晋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35.0000000	到位数			335.000000	执行数		33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3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3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3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健全医疗保障体系,保障医疗救助对象享受待遇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	10.00	文字描述	符合范围	符合范围	完成	9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救助比例	救助比例	10.00	≥70	百分比	null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金额	补助金额	10.00	文字描述	低于基金收入	低于基金收入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一站式结算	一站式结算	20.00	文字描述	不低于上年	不低于上年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10.00	文字描述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医疗救助对象	10.00	文字描述	稳步拓宽	稳步拓宽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	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	5.00	文字描述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完成	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困难人员就医方便程度	困难人员就医方便	5.00	文字描述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满意度	工作满意度	2.00	≥95	百分比	95	完成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策知晓率	政策知晓率	3.00	≥95	百分比	95	完成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问卷满意度	问卷满意度	5.00	≥95	百分比	95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士娟			联系电话:		5689077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对县级预算安排超过 80 万元的 2 个项目，评价指标进行了评价，评价结果为优。保障了城乡居民参保群众的医保待遇及时足额落实到位，维护了社会稳定和参保人员的合法权益。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